



当代学术棱镜译丛·当代逻辑理论与应用研究系列
丛书主编 张一兵 副主编 周宪 周晓虹

Jon Barwise John Perry
Situations and Attitudes

情境与态度

[美] 乔恩·巴威斯 约翰·佩里 著 贾国恒 译 张建军 审订



当代学术棱镜译丛·当代逻辑理论与应用研究系列
丛书主编 张一兵 副主编 周宪 周晓虹

情境与态度

[美] 乔恩·巴威斯 约翰·佩里 著 贾国恒 译
张建军 审订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情境与态度 / (美) 巴威斯, (美) 佩里著; 贾国恒译,
张建军审订. —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5. 1

(当代学术棱镜译丛 / 张一兵主编)

书名原文: Situations and Attitudes

ISBN 978-7-305-12848-6

I. ①情… II. ①巴… ②佩… ③贾… ④张… III.
①语义学—研究 IV. ①H0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01361 号

Situations and Attitudes

By Jon Barwise and John Perry

© by CSLI Publications, Leland Stanford Junior University.

Translated an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SDLI Publications.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10-2009-327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出 版 人 金鑫荣

丛 书 名 当代学术棱镜译丛

书 名 情境与态度

著 者 [美] 乔恩·巴威斯 约翰·佩里

译 者 贾国恒

审 订 张建军

责任编辑 胥橙庭 潘琳宁

照 排 南京南琳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965 1/16 印张 26.5 字数 347 千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5-12848-6

定 价 58.00 元

网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号: 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 (025) 83594756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Jon Barwise John Perry

Situations and Attitudes

《当代学术棱镜译丛》总序

自晚清曾文正创制造局，开译介西学著作风气以来，西学翻译蔚为大观。百多年前，梁启超奋力呼吁：“国家欲自强，以多译西书为本；学子欲自立，以多读西书为功。”时至今日，此种激进呼吁已不再迫切，但他所言西学著述“今之所译，直九牛之一毛耳”，却仍是事实。世纪之交，面对现代化的宏业，有选择地译介国外学术著作，更是学界和出版界不可推诿的任务。基于这一认识，我们隆重推出《当代学术棱镜译丛》，在林林总总的国外学术书中遴选有价值篇什翻译出版。

王国维直言：“中西二学，盛则俱盛，衰则俱衰，风气既开，互相推助。”所言极是！今日之中国已迥异于一个世纪以前，文化间交往日趋频繁，“风气既开”无需赘言，中外学术“互相推助”更是不争的事实。当今世界，知识更新愈加迅猛，文化交往愈加深广。全球化和本土化两极互动，构成了这个时代的文化动脉。一方面，经济的全球化加速了文化上的交往互动；另一方面，文化的民族自觉日益高涨。于是，学术的本土化迫在眉睫。虽说“学问之事，本无中西”（王国维语），但“我们”与“他者”的身份及其知识政治却不容回避。但学术的本土化绝非闭关自守，不但知己，亦要知彼。这套丛书的立意正在这里。

“棱镜”本是物理学上的术语，意指复合光透过“棱镜”便分解成光谱。丛书所以取名《当代学术棱镜译丛》，意在透过所选篇什，折射出国外知识界的历史面貌和当代进展，并反映出选编者的理解和匠心，进而实现“他山之石，可以攻玉”的目标。

本丛书所选书目大抵有两个中心：其一，选目集中在国外学术界新近的发展，尽力揭橥域外学术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最新趋向和热点问题；其二，不忘拾遗补缺，将一些重要的尚未译成中文的国外学术著述囊括其内。

众人拾柴火焰高。译介学术是一项崇高而又艰苦的事业，我们真诚地希望更多有识之士参与这项事业，使之为中国现代化和学术本土化作出贡献。

丛书编委会

2000年秋于南京大学

一个研究模型论(model theory)的逻辑学家与一个研究记忆和个人同一性(personal identity)的哲学家是如何走到一起的呢? 三年前, 当我们开始合作时, 我们都相信, 伴随我们成长的逻辑和哲学的弗雷格式传统(Fregean tradition)具有严重的缺陷。最初, 我们把问题追溯到哥特洛布·弗雷格(Gottlob Frege)的一个技术性决定, 即把真值当作句子的所指(reference)。该技术性决定把一种语义整体论(semantic holism)偷偷带入逻辑的核心, 从逻辑学家和面向逻辑的哲学家那里剥夺了情境(situations)。但是, 我们发现, 情境是一种最有用的工具。

现在, 在我们看来, 这个问题不仅仅与弗雷格的技术性决定有关, 而且还与人类的一个最古老问题有关: **意义(meaning)是什么、在哪里?** 意义不仅仅包括词和句子的意义, 而且还包括你喜欢的人的扬眉的意义, 这是极为平常的。除了自己的思想的意义, 笛卡尔(Descartes)怀疑一切。洛克(John Locke)强化了这种观点, 把意义放在人的心灵(mind)或头脑(head)之中。弗雷格认识到, 人的心灵与头脑之间还存在一个不同的世界, 这种不同需要一种更抽象和更客观的意义观。因此, 他不是把意义放在外在世界, 也不是放在心理世界, 而是放在第三域(third realm): 涵义(sense)和意义。这种意义观奠定了现代逻辑的基础, 成为近代哲学的印加挽歌。

近年来, 一种与之不同的观点, 即我们所赞同的托马斯·里德(Thomas Reid)的观点, 通过心理学家吉布森(J. J. Gibson)的工作和希拉里·普特南(Hilary Putnam)的一篇著名文章《“意义”的意义》, 已经获得了新生。吉布森研究动物的协调感知和行动(action)。他发现, 环境中的信息比传统感知观所承认的信息要多得多(因而, 动物大脑或

心灵所做的工作就较少)。我们认为,普特南的文章表明世界(the world)^①里的意义和信息比传统意义观假定得要得多,头脑中的意义和信息则比传统意义观设想的要少得多。这两种相互补充的工作形成了一种新的实在论——生态实在论(Ecological Realism),即主张意义处于生物与其环境互动之中的观点。我们的研究是作为一种技术性哲学训练而开始的。我们重塑弗雷格,改正他的错误,这逐步引导我们不可避免地要发展一种意义理论(theory of meaning),它就隐藏在这种新的实在论之中。

本书共分为四篇。第一篇是绪论。在第1章中,我们勾勒了一幅对于生物而言的充满意义和信息的世界图景,它是我们后面的理论构建的基础。在第2章中,我们提出关于人类语言的一些核心事实。当它们运用于语言时,这些事实就必须在意义理论中得到阐释。这便呈现出一幅图景,即意义产生于情境之间的递归关系(recurring relations)。最近,我们发现,这种常识观(common-sense view)在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Franklin Delano Roosevelt)的言论中就已经预示出来了:“永恒真理既不是真的,也不是永恒的,除非它对于任何新的情境都具有新颖的意义。”

在第二篇中,我们发展出一种情境理论(theory of situations),并更精确地阐述了这种意义和信息观。情境理论的主要概念有“情境”“事件过程(course of event)”“事件型类(event-type)”^②和“制约

① “世界(the world)”通常仅指现实世界(the real world),不指其他可能世界。——译者

② 巴威斯和佩里相当注重区分现实对象与抽象对象。因此,为了更好地区别现实对象 event type 与抽象对象 event-type,前者译为事件类型,后者则译为事件型类。类似术语亦作类似处理,诸如情境类型(situation type)和情境型类(situation-type)等等。虽然如此,但应当注意,存在两种不同的抽象方式。而且,正像硬币的两面那样,相同层面的现实对象与抽象对象之间不存在绝对精确的界线。这对于类型与型类也是同样的道理。因此,类型有时可以视为恰好对应于它的型类,反之亦然。巴威斯和佩里之所以能够交替地使用类型与型类,原因就在于此。(参见:贾国恒. 情境语义学研究[M].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三章第一节)——译者

(constraint)”。情境类型(types of situations)^①之间的制约都是实际的(actual)。制约引发意义,它是一种关系,允许一个情境包含(contain)关于另一个情境的信息。

本书从第三篇开始致力于阐述自然语言的语义学(semantics of natural language)。我们相信,源于弗雷格、罗素(B. Russell)和塔尔斯基(A. Tarski)以及数理逻辑的标准逻辑观,被许多哲学家、语言学家、计算机科学家以及其他领域的学者做了非常不适当的使用;这种逻辑观充其量只适用于数学(甚至对此我们也存疑),而不适用于更普通的语言用法。在第三篇中,我们提出一种替代理论,称之为“情境语义学(situation semantics)”。我们寻求在心灵理论(theory of mind)和意义理论的一个较大语境里来阐明情境语义学的主要思想。除保留最简单的语言结构外,我们忽略了很多形式细节。在后续著作《情境语义学》^②中,我们计划为英语的一个大的片段构建一种严格的语义学,而不关注其哲学问题。但是,技术细节与更大视角(perspective)应是密切相关的。我们的语言论运作所需要的观念,是以我们努力阐明的更大的意义图景为基础的。

xi

语言的任何语义理论(semantic theory)及其背后的意义理论,迟早都要遭遇到态度问题的冲击,即如何阐释这样的陈述的意义,这些陈述使用了描述性认知状态(cognitive states)和认知活动(cognitive activities)的动词,例如,“看到(SEE)”“知道(KNOW)”“相信(BELIEVE)”和“断定(ASSERT)”等等。有人预期,实在论阐释的最

① 对于情境的通量(uniformity)这种抽象对象的表征,早期情境语义学的“type of situation”只是一个非正式概念。后来,为了更好地表征情境的通量,巴威斯等人使用的术语是“situation type”。正像“类”概念那样,“type of situation”概念有两种涵义:一种是指抽象的情境的通量,另一种则是指由情境汇集而成的类型。“situation type”则只有第一种涵义。(参见:Barwise, Jon. *The Situation in Logic* [M]. Stanford: CSLI Publications, 1989: 42-43)——译者

② 巴威斯和佩里原计划接着再合著一本《情境语义学》,但他们后来放弃了这个计划。——译者

大困难就在这里。所以,第四篇集中研讨态度陈述的阐释问题。

第四篇有点分裂症的特征。在我们以前的论文《情境和态度》(“Situations and Attitudes”)^①之后,我们感到,我们可以对态度采取两种方案。一种是硬性方案,它把态度处理为对于情境的报道关系(reporting relation),而其余的则都留给“语用学(pragmatics)”。另一种则是比较精致的方案,它把态度作为对心智状态(mental states)和心智活动的间接分划(indirect classifications)。我们发现,不首先制定出硬性方案,找出其缺陷,并把它用作发展更精致理论的动力,那么我们自己关于这两种方案之优劣的思想就难以弄得清楚。因此,这就成了第四篇的结构方式。第8章和第9章发展出一种理论,它把态度作为对于情境的报道关系,但以一连串的缺陷而结束。第10章则发展了关于映像(images)、理念(ideas)、信念(beliefs)等的理论,我们认为,这种理论与我们的实在论是一致的,它可以为谈论心灵提供丰富的词汇。

在第三篇与第四篇的联结过程中,过去的经验使我们感觉到,我们有必要给我们的哲学家、逻辑学家、语言学家和计算机科学家等朋友提个醒。在科学中,有时会出现这样的情况,特定理论词汇的使用如此根深蒂固,以至于科学家会把经验数据与其承载的理论描述相混淆。如果理论有违实际现象之纹理,那么就会造成人为问题,这些问题直到采用新的体系后才能得到解决。人们有可能忽视事物的实际性质以及事物之间的实际关系,而它们才是真正重要的东西。

我们认为,自然语言的语义学研究就呈现出这种状况。所以,我们提请读者谨记,如下概念都是哲学家和逻辑学家引进的技术性或准技术性概念,而不属于自然语言:

逻辑形式(logical form),

① 为区别起见,此处把文章“Situations and Attitudes”翻译为《情境和态度》,而把与其同名的书“Situations and Attitudes”译为《情境与态度》,后文亦遵此约定。——译者

逻辑常项(logical constant),

专名(proper name),

量词(quantifier),

变量(variable),

xii

量词辖域(quantifier scope),

晦暗语境和透明语境(opaque and transparent contexts),

从言读法和从物读法(*de dicto* and *de re* readings),

涵义和指称(sense and reference),

内涵和外延(intension and extension),

意义公设(meaning postulate),

可能世界(possible world),

严格标示词(rigid designator),

真值条件和 T 语句(truth conditions and T-sentences)

时态算子(tense operator)。

它们有些或全部都以非自然的方式有违实际现象之纹理,引发出人为问题,并限制了语言提出的真正难题的可能解决空间。我们相信,这就是事实情况。这些概念几乎不出现于我们的理论中。我们的理论使用的一些同样的术语都具有不同的用法。读者翻开第三篇和第四篇,如果试图按照那些传统概念来理解我们的阐述,就很可能误解我们。

这使得我们发展的理论听起来像是白手起家,但事实并非如此。传统进路的问题,以及如何处理这些问题的洞识,在逻辑学家、哲学家、语言学家和计算机科学家的著作中,已经积聚好多年。通常,这些洞识或者表现为使用上面列举的一些概念对传统体系进行更复杂的重构,或者被认为与模型论进路的精神相冲突,抑或与模型论进路无关。我们知道,我们的研究进路是激进的,因为我们明白,传统的根基,即源于弗雷格的整体论,以及弗雷格和罗素在我们称作**功效性**(efficiency)问题上的失误,都是需要改变的。不过,我们希望保留近来这些洞识和传统模型论的强大分析方法。

更具体地讲,我们的工作建立在前面提到的大量最新成果之上,包括生态实在论,尽管某些成果之间被认为是相互冲突的。卡普兰(D. Kaplan)关于指示词(demonstratives)的逻辑工作对我们影响深刻。克里普克(S. Kripke)、唐纳兰(K. Donnellan)、维德斯坦(Howard Wettstein)等人的“新指称论”的灼见,已经显得非常重要。卡斯特内德(Castaneda)关于索引词(indexicals)和指示词的认识论价值的工作,似乎处于一种相当不同的传统,对我们也具有深刻的影响。基于历史情境的奥斯汀(J. L. Austin)的真理论,同样对我们具有深刻的影响。戴维森(D. Davidson)的语言和行动论(theorise of language and action)强调事件(events),他的理论帮助我们传统思想中解放出来。然而,我们的情境理论细节具有更多布兰特(R. Brandt)、古德曼(A. Goldman)和金(J. Kim)的进路精神。过去通常认为与模型论相抵牾的奥斯汀、格莱斯(H. Grice)和塞尔(J. Searle)的言语行动论(theory of speech acts),已经成为一种重要理论。我们对信息的强调,在很大程度上是以德雷斯基(F. Dretske)的工作为基础的。偏函数(partial functions)^①对于我们阐释信息是非常关键的。虽然偏函数在模型论中运用得不普遍,但从克林(S. Kleene)在20世纪30年代末引进算起,偏函数在递归论中已经具有老资格了。我们的理论需要偏函数,因为用于运算的信息是有限的。从集合到性质的转变,可以追溯到罗素受生态实在论的推动而做出的转变。在我们看来,我们关于心灵的研究进路在精神上更接近于斯玛特(J. J. Smart)、阿姆斯特朗(D. Armstrong)、刘易斯(D. Lewis)、福多(Jerry Fodor)和格莱斯的工作。由格莱斯的会话隐涵理论(theory of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语言证据与所促成的理论之间关系的概念变革,对我们的思想起了很大影响。

① 巴威斯和佩里强调现实对象与抽象对象的差异。因此,对于术语“partial”,为了区别,同时也参照已有的术语习惯,例如,抽象对象“partial function”译为“偏函数”,而现实对象“partial information”则译为“局部信息”。类似情况也遵此约定。——译者

克里普克的模态逻辑可能世界语义学,为把弗雷格的意义理论发展成自然语言的模型论提供了一种工具。我们认为,按照该理论对可能世界的要求,并不实际存在其他可能世界,只存在我们这个世界的其他可能状态。但是,我们非常感谢这种传统上的那些工作。雅克·辛迪卡(Jaakko Hintikka)关于态度的逻辑的工作预示了第9章的很多思想;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他的可能世界语义学版本有一种清晰的非弗雷格式(non-Fregean)转变。理查德·蒙塔古(Richard Montague)及其追随者开始致力于为自然语言,而不是为逻辑学家所发明的人工语言,发展一种真正的语义学。蒙塔古认为,数学语言意义理论是可能发展出来的。在第三篇和第四篇中,我们致力于发展以语言哲学的最新成果为核心的模型论语义学,进一步朝这种目标推进。

我们把本书献给所有那些遭遇标准逻辑观的不足够性的人们。保守而言,我们会提出一些需要处理的新的不足够性。当然,我们也有更多的希望,甚至希望本书能以某种蹊径帮助人们重新思考人与世界的关系。对于人以及共享世界的其他生命来说,世界到处充满制约和意义。

致 谢

因为本书是我们两人与其他很多人的互动产物，所以除了上面已经表达的谢忱，我们还需向很多人表示衷心感谢。

虽然本书是合著的，但由于利用第一人称“我”来强调语言的功效性 (efficiency of language) 范例极其重要，不便放弃，所以本书各部分都是以第一人称单数来写的。你可以选择其中一位作者作为说者而相应地理解范例，然后再选择另一位作者作为说者来重新阅读。这样来看，本书的交易就像“买一送一”，两人在理论问题上一致，但范例却不同。如此融洽的两本书同时呈现，肯定被当作共识的确证。但是，我们需暂时脱掉这种共同身份的外衣。

巴威斯的致谢

1975—1976 年，我是作为一位斯隆奖获得者 (Sloan Fellow) 在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 (UCLA) 度过的。我在那里讲授数学史课程。在该课程中，以及在与迈克尔·麦凯 (Michael Makkai) 和亚尼斯·莫斯乔瓦基斯 (Yiannis Moschovakis) 讨论中，我强烈地感受到逻辑学家 (包括我自己) 所谓的数学工具的不够用性。从 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开始，我就研究语言模型论。它虽然强于一阶谓词演算，但像其他人一样，对于超出一阶逻辑 (first-order logic) 的数学难题我避而不谈。当我回到麦迪森 (Madison) 时，我的朋友詹姆士·古斯塔夫森 (James Gustafson) 发现我喜欢沃尔克·佩西 (Walker Percy) 的小说，就送给我一本佩西关于语言的论文集 (Percy, 1975)。令我惊讶的是，我本人面对的人类语言疑难，与佩西观察到的人类语言疑难明显相类似。在我看来，那实际上就是相同的疑难。因此，我转而去了解语言学家关于意

义的讨论。

xv 幸运的是,威斯康星大学麦迪森分校语言学系正好聘用了罗宾·库博(Robin Cooper)。在此后数年内,我与他一块工作和讨论。他极有耐心,引导我走过语言学中混乱的文本和思想,这对本书的所有阶段都有鼓励和贡献。

我的一个早期发现是,佩西关于语言学家忽视了意义的看法是正确的。自然语言意义的唯一形式理论是由逻辑学家即后期蒙塔古构建的;一个虽小但颇有贡献的语言学团队的这种理论诉求刚刚开始,该团队包括芭芭拉·帕蒂(Barbara Partee)、斯坦利·皮特斯(Stanley Peters)、劳瑞·卡尔顿(Lauri Karttunen)和罗宾·库博,他们对我后来的工作具有最显著的影响。然而,尽管这种理论吸引人,但它在两个方面让我感到不满。一方面,它处在可能世界语义学框架内,而可能世界语义学对数学从没有说出多少东西。对于引起我兴趣的问题,即数学观念之由来的问题,蒙塔古语法(Montague Grammar)不能给予任何启发。另一方面,支持该理论的模型论在计算上也毫无希望,即使在最初级层次上也是如此,因为它使用的是任意有穷类型的全函数(total functions of arbitrary finite type)。我考虑了如何利用遗传相容偏函数(hereditarily consistent partial functions)来重构该理论,就像偏函数被运用在高阶递归论中那样。但是,我很快发现,可能世界语义学中潜藏的整体论与利用偏函数来表征局部信息(partial information)的诉求是不一致的。

我决定采取一条不同的路径,在英语中找出一种超出一阶逻辑的简单结构,并观察其语义学被导向何处。我偶然在乔姆斯基(N. Chomsky)的一篇文章(记不得是哪篇文章了)中发现裸不定式感知句(naked-infinitive perception sentences,在第8章中讨论),并突然有了与这种句子相符的清晰的语义直觉,尽管它在一阶逻辑中不能以简明的方式表达出来。在研究这种句子的模型论中,我逐步走到偏结构(partial structures)上来,因为我们所能看到的只是世界的有限部分。

1979—1980年,我在威斯康星大学举办一个关于自然语言模型论的逻辑研讨班,并在那里讲述了这些想法。在威斯康星大学麦迪森分校哲学系举办的研讨会上、在芝加哥伊利诺大学举办的研讨会上、在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分校举办的研讨会上,我都曾报告过这些想法。研讨班的讨论以及后来的那些报告,都曾导致最终成果的重要变化。但是,并不是每个人都认为那些变化是进步的。

1979年,我转到斯坦福大学开设了关于感知报道语义学的课程,在课程中我给出了裸不定式感知报道的语义学,并试图将之扩展到“看到(SEE THAT)”报道。对我来说,那是一个激动人心的研讨班,因为听众对于我的阐释不断地提出问题,进行追问。我记得,保罗·伯纳瑟拉夫(Paul Benacerraf)、迈克尔·布拉特曼(Michael Bratman)、戴涅尔·丹尼特(Daniel Dennett)、达格芬·弗莱斯达尔(Dagfin Follesdal)、珍妮特·福多(Janet Fodor)、派特·黑叶斯(Pat Hayes)、菲利普·约翰森-莱尔德(Philip Johnson-Laird)、约翰·麦卡锡(John McCarthy)、罗伯特·摩尔(Robert Moore)、尤利斯·莫拉夫斯基(Julius Moravcsik)和约翰·佩里(John Perry)提出的问题尤其棘手。我还记得,威拉德·蒯因(Willard Quine)曾出席一次研讨,并替我回答了一个棘手问题。在这次研讨班的最后一天的午餐会上,佩里和我开始了在“Barwise and Perry, 1981a”上的合作。佩里让我最终认识到,除非我承认世界中存在性质和关系,而不仅仅是事物及集合之名称,我对“SEE THAT”的语义阐释才不会注定失败。我的论文“Barwise, 1981b”即完成于那次研讨班,我非常感谢各位的追问和鼓励。 xvi

1981—1982年,我是行为科学高级研究中心(Center for Advanced Study in the Behavioral Sciences)的学者。由于回威斯康星的原因,我仅能从1月份到7月份待在该中心;但1980—1981年,佩里也是那里的学者,我那时几乎每天都待在该中心。如果说本书是互动的产物,那么该中心就是互动的熔炉。我非常感谢该中心的主任盖德纳·林德瑞(Gardner Lindzey)及其全体员工,他们给我提供了一个极好的工作环

境。并且,如果说该中心是座熔炉,那么基金会的资金就是催化剂。我待在该中心的那段时间,受到国家科学基金(National Science Foundation, BNS76-22943)和系统发展基金(Systems Development Foundation)的资助。最近,国家科学基金会的资助(MCS-8201940)还支持我完成了本书。我非常感谢这项支持,没有它,就可能没有这本书。

我在该中心的那段时间,跟我的家庭不在一起。我非常感谢玛丽·艾伦(Marry Ellen)容许我离开家庭,还容许我在家的6个月里去完成这本书。我不敢问她究竟哪一种情况使她最难忍受。大约8年前,我曾答应她,我11年内不再写另一本书。我愚钝地认为,合著一本书只是承担其中一半的工作,那就只能算半本书吧。

xvii 行为科学高级研究中心令人激动的知识环境,以及很多对语言和意义感兴趣人们的参与,使我离开家的那段时间好受些。这些参与者是曼弗雷德·贝维奇(Manfred Beirwisch)、约翰·范·本特姆(Johan van Benthem)、梅·布劳博克(May Brodbeck)、海克托-内瑞·卡斯特内德(Hector-Neri Castaneda)、罗宾·库博、埃里塞伯特·英代尔(Elisabet Engdahl)、戴维·伊凡斯(David Evans)、达格芬·弗莱斯达尔(Dagfin Follesdal)、汉斯·卡姆普(Hans Kamp)、劳瑞·卡尔顿(Lauri Karttunen)、理查德·拉尔森(Richard Larson)、斯坦·皮特斯(Stan Peters)、理查德·华生(Richard Watson)和阿诺尔德·维基(Arnold Zwicky)。这些研究员或副研究员都以某种方式对我们后来的理论有所贡献。

在那段时期内,我也受惠于该中心及湾区(Bay area)的其他一些人的智力刺激与鼓励。除了我的合作人及其家庭外,我还要特别提到苏珊·卡斯特尼特(Susan Castagnetto)、刘易斯·康豪瑟(Lewis Kornhauser)、海伦·尼森波姆(Helen Nissenbaum)和布莱恩·康特维尔·史密斯(Brain Cantwell Smith)。这些朋友的帮助,以及他们探讨情境语义学的热情,对我来说,都曾具有并将继续具有重要的作用。

回到麦迪森后,我就本书及其以前的版本举办了一个研讨班,并与哲学讨论组的同事和朋友探讨了相关话题。最终书稿非常得益于这些互动。我尤其要感谢迈克·拜尔德(Mike Byrd)、罗宾·库博(再次地)、勃兰特·恩西(Berent Enc)、弗雷德·德雷斯基、苏珊·米勒(Susan Millar)、特里·米勒(Terry Millar)、德尼斯·斯坦普(Dennis Stampe)、玛丽·泰特(Mary Tait)和派勒·姚格劳(Palle Yourgrau)。

佩里的致谢

1975—1976年,是我在斯坦福大学的休假年,并且我得到了伽肯海姆基金会(Guggenheim Foundation)的研究资助,当时我准备写一本关于个人同一性的书。那时觉得我的理论对大多数问题都是相当合理的,但我必须考虑自我知识(self-knowledge)问题,即悉尼·休梅克(Sidney Shoemaker)和海克托-内瑞·卡斯特内德探讨的那类自我知识问题。我预感到,卡普兰关于指示词的逻辑工作,将会以紧密配合关于命题态度的更通用理论的方式,被证明有利于运用卡斯特内德和休梅克的洞识。但是,事情发展得并不顺利。卡普兰的理论建立在可能世界体系内,尽管我不喜欢可能世界体系,但卡普兰的理论在语义上似乎是合理的。可是,当以它来分析态度及其报道方式时,就很难看出应当如何进行分析。因此,我这一年都花费在努力制定一种融贯的(coherent)自我知识观上,同时更深入地开掘语言哲学中的问题。与迈克尔·布拉特曼、吉斯·唐纳兰、埃尔菲因·古德曼和霍利·史密斯(Holly Smith)所展开的每周讨论,对于我弄明白上述问题何以迟迟得不到解决,是颇有帮助的;我与泰勒·伯奇(Tyler Burge)和戴维·卡普兰偶尔也讨论过这个问题。我曾在斯坦福大学和 UCLA 宣读过“Perry, 1979”的早期版本,两地的很多哲学家都提出过有益的评论。特别是尤利斯·莫拉夫斯基提出了很多重要而深刻的见解,他指出关于弗雷格不能处理我提出的问题的见解需要详细阐释。这便有了“Perry, 1977”,该文于 1977 年冬在莫拉夫斯基组织的一次会议上得

xviii